

2022 第 57 屆六堆運動會-六堆勇士馬拉松

一、活動宗旨

作為 2022 年第 57 屆六堆運動會系列活動，規劃了全馬、半馬、11 公里及 5 公里組，讓六堆運動會更多元、豐富化，提倡全民運動，落實向下紮根，刺激六堆客庄各鄉區之間良性的競爭、互動，同時活絡客庄各鄉區間情感，並開放給全國喜愛跑步的民眾一起共襄盛舉，希冀本活動成為六堆運動會永續傳承之經典賽事。

二、活動資訊

(一)活動名稱：2022 第 57 屆六堆運動會-六堆勇士馬拉松

(二)活動單位：

1、指導單位：客家委員會、屏東縣政府

2、主辦單位：屏東縣竹田鄉公所

3、協辦單位：屏東大華慢跑協會

(三)活動日期：111 年 2 月 13 日(星期日)上午 5 時 00 分至中午 13 時 30 分

(四)活動地點(起終點)：屏東縣竹田國民中學(屏東縣竹田鄉龍南路 26 號) 由龍門路進出

(五)參加對象：凡對馬拉松及路跑有興趣之中外人士，符合參加規定年齡者，均可報名參加

(六)活動項目：

項目	分組	組別	年齡	年次
全程馬拉松 半程馬拉松 11 公里組	男子組	男 A 組	70 歲以上	民國 41 年(含)以前出生者
		男 B 組	60 歲~69 歲	民國 42 年—51 年出生者
		男 C 組	50 歲~59 歲	民國 52 年—61 年出生者
		男 D 組	40 歲~49 歲	民國 62 年—71 年出生者
		男 E 組	30 歲~39 歲	民國 72 年—81 年出生者
		男 F 組	29 歲以下	民國 82 年後出生者
	女子組	女 A 組	60 歲以上	民國 51 年以前
		女 B 組	50 歲~59 歲	民國 52 年—61 年出生者

	女 C 組	40 歲~49 歲	民國 62 年—71 年出生者
	女 D 組	30 歲~39 歲	民國 72 年—81 年出生者
	女 E 組	29 歲以下	民國 82 年後出生者
5 公里組	無年齡及性別分組，未滿 7 歲的孩童(2015 年以後出生者)，須有家人陪同報名參加		
備註	全馬選手限 16 歲(含)以上方可參加，滿 16 歲至未滿 18 歲者需填寫家長同意書。		

(七)報名事項：

1、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111 年 1 月 14 日(星期五)24:00 止(限額若滿，不再開放系統接受報名)。

2、報名方式：

(1)本次活動一律採網路報名(<https://www.bao-ming.com/eb/www/index.php>)，不受理現場報名。

完成報名手續之參加人員，請自行上網查詢是否完成繳費狀態，以確認報名成功。

(2)網路報名時請詳填相關基本資料，以免誤發或漏接各項相關報名資訊。

(3)其因配合限時交通管制，請選手考量自己身體狀況及長跑實力報名不同距離組別。

3、報名費(報名項目及費用)：

項目	全程馬拉松組	半程馬拉松組	11 公里組	5 公里組
報名限制	500 人	500 人	500 人	500 人
報名費用	950 元	750 元	500 元	300 元
晶片押金	100 元(於賽事後憑晶片進行退款)			X
參賽物資 (報名完成大會提供)	晶片、號碼布、紀念 T 恤	晶片、號碼布、紀念 T 恤	晶片、號碼布、紀念 T 恤	號碼布、紀念 T 恤
完賽物資 (完成比賽大會提供)	完賽證明、完賽獎牌、運動毛巾、紀念提袋、便當、竹田鄉特色農產品	完賽證明、完賽獎牌、運動毛巾、紀念提袋、點心盒、竹田鄉特色農產品	完賽證明、完賽獎牌、運動毛巾、紀念提袋、點心盒、竹田鄉特色農產品	完賽證明、完賽獎牌、運動毛巾、紀念提袋、點心盒、竹田鄉特色農產品



(4) 六堆客庄旅遊



(5)竹田旅遊

https://www.pthg.gov.tw/TownJtt/Content_List.aspx?n=00590B76B4603403

5、紀念 T 恤



尺寸	4XS	3XS	2XS	XS	S	M	L	XL	2L	3XL	4XL
胸圍公分 (英吋)	78 (30)	82 (32)	86 (34)	92 (36)	96 (38.5)	102 (40.5)	106 (42)	112 (44)	116 (46)	122 (48)	128 (50)
衣長公分 (英吋)	54 (21)	56 (22)	58 (23)	58 (23)	62 (25)	66 (26)	68 (26)	70 (27)	72 (28.3)	75 (29.5)	78 (31)

建議正確套量方式，請拿自己最合適的衣服，平放量出的胸圍大小
長度大小，比對尺寸表上的尺寸。主辦單位保有變更修正權利

6、團體報名單位（限一次統一報名者），30 人以上將提供選手休息區帳篷 1 頂供報名團體使用。

7、欲取消報名請於 111 年 1 月 21 日(星期五)下午 5 時前聯絡伊貝特報名網服務中心，得要求更換人名、參賽項目、衣服尺寸，如欲退費金額須扣除新台幣 100 元行政作業費，逾期不論任何理由不得要求更換人名、參賽項目、衣服尺寸或退費。

8、活動聯絡電話：大華慢跑協會 許先生 0931-955975

三、報到方式

◆郵寄報到：

郵寄運費於繳納報名費用時一併繳交。郵寄範圍僅限於中華民國；海外地區請恕無法服務。郵寄運費本島與外島需付郵資代辦費：

人數	1~2 人	3~4 人	5~10 人	11~30 人	31~80 人	81 人以上
臺灣本島郵資 代辦費	100 元	150 元	300 元	600 元	800 元	1,000 元
臺灣離島代辦費	250 元	350 元	500 元	800 元	1,200 元	2,000 元

(一)協辦單位將於比賽前一週將所有參賽物資包裹寄達，請務必填寫正確的郵寄地址，以免

包裹無法寄達。如因郵寄地址不全或無人簽收，導致包裹無法送達而退件者，將不再另行補寄，同時也喪失比賽資格。

(二)凡郵寄報到參加者，若於比賽前 4 天未收到物資者，請速與協辦單位聯絡。

四、活動流程(暫定)

時間	活動內容
05:00-05:30	參賽者寄物
05:30-05:45	開幕典禮(來賓介紹、致詞)
05:45-05:55	大會熱身操
05:55-06:00	比賽路線及規則說明
06:00	全程馬拉松組鳴槍起跑
06:10	半程馬拉松組 11 公里組鳴槍起跑
06:20	5 公里組鳴槍起跑
07:50-11:00	各組總排名、分組頒獎
13:30	活動結束、場地整理

五、活動路線

(一)全程馬拉松(42 公里)

六堆忠義亭→直行龍門路→右轉龍南路→直行南西路→左轉南興路→右轉鐵路自行車道→左轉豐振路(竹田車站)接中山路→右轉竹田中正路→竹田鄉公所→右轉竹田中正路→左轉鐵路自行車道→直行竹南路 33 巷→左轉東港溪溪岸道路→四維路(萬巒大橋) 右轉萬巒路→左轉萬巒中正路→萬巒鄉公所→左轉褒忠路→右轉民和路→左轉平安路→接和興路→左轉埔興路→右轉廣濟路→內埔鄉公所→右轉文化路→左轉中興路→左轉勝利路→右轉北寧路→右轉大同路二段三段→左轉科大路三段→右轉信義路→客家文化園區→左轉建興路→左轉單車國道→右轉麟洛濕地→左轉鄉道→右轉舊台糖鐵路自行車道→左轉麟洛民族路→右轉麟洛民族路新庄巷→左轉麟洛成功路→麟洛鄭成功廟→接麟洛民生路→右轉麟洛交流道信義路→右轉中正路立功巷→左轉中正路立志巷立德巷→右轉中華路→左轉中華路站前巷→左轉鐵路自行車道→右轉龍門路→六堆忠義亭(終點)

>> 全程馬拉松路線圖



六堆忠義亭→直行龍門路→右轉龍南路→直行南西路→左轉南興路→右轉鐵路自行車道→左轉豐振路(竹田車站)接中山路→右轉竹田中正路→竹田鄉公所→右轉竹田中正路→直行三民路→右轉連洲路→右轉連洲路 130 巷→左轉竹田國三自行車道→右轉文華路→左轉豐富路→左轉里義路→直行瑞竹路→右轉國三自行車道→左轉麟洛運動公園→左轉中正路立功巷→左轉中正路立志巷立德巷→右轉中華路→左轉中華路站前巷→左轉鐵路自行車道→右轉龍門路→六堆忠義亭(終點)



(三)11 公里組

六堆忠義亭→直行龍門路→右轉龍南路→直行南西路→左轉南興路→右轉鐵路自行車道→左轉豐振路(竹田車站)接中山路→右轉竹田中正路→竹田鄉公所→右轉竹田中正路→左轉竹田公正路→直行竹田中正路→直行信實路→直行豐富路→左轉里義路→直行瑞竹路光明路→左轉龍門路→六堆忠義亭(終點)



(四)5 公里組

六堆忠義亭→直行龍門路→右轉龍南路→直行南西路→左轉南興路→左轉瑞竹路→左轉龍門路→六堆忠義亭(終點)



六、活動獎勵方式及辦法

(一)總成績獎勵辦法

全程馬拉松總成績名次獎勵 (錄取男生前 8 名、女生前 5 名)			
男子組		女子組	
第 1 名	8000 元，獎盃乙座	第 1 名	8000 元，獎盃乙座
第 2 名	7000 元，獎盃乙座	第 2 名	7000 元，獎盃乙座
第 3 名	6000 元，獎盃乙座	第 3 名	6000 元，獎盃乙座
第 4 名	5000 元，獎盃乙座	第 4 名	5000 元，獎盃乙座
第 5 名	4000 元，獎盃乙座	第 5 名	4000 元，獎盃乙座

第 6 名	3000 元，獎盃乙座		
第 7 名	2000 元，獎盃乙座		
第 8 名	1000 元，獎盃乙座		
本獎項獲獎選手不列入分組排名。			

半程馬拉松總成績名次獎勵 (錄取男生前 8 名、女生前 8 名)			
男子組		女子組	
第 1 名	5000 元，獎盃乙座	第 1 名	5000 元，獎盃乙座
第 2 名	4000 元，獎盃乙座	第 2 名	4000 元，獎盃乙座
第 3 名	3000 元，獎盃乙座	第 3 名	3000 元，獎盃乙座
第 4 名	2000 元，獎盃乙座	第 4 名	2000 元，獎盃乙座
第 5 名	1000 元，獎盃乙座	第 5 名	1000 元，獎盃乙座
第 4 名-第 8 名	獎盃乙座	第 4 名-第 8 名	獎盃乙座
本獎項獲獎選手不列入分組排名。			

11 公里組總成績名次獎勵 (錄取男生前 10 名、女生前 10 名)			
男子組		女子組	
第 1 名	3000 元，獎盃乙座	第 1 名	3000 元，獎盃乙座
第 2 名	2000 元，獎盃乙座	第 2 名	2000 元，獎盃乙座
第 3 名	1000 元，獎盃乙座	第 3 名	1000 元，獎盃乙座
第 4 名-第 10 名	獎盃乙座	第 4 名-第 10 名	獎盃乙座

(二)各組排名獎勵辦法

凡獲頒總排名者，不再列入分組得獎名單，全程馬拉松、半程馬拉松名次一律頒發獎盃

乙座，分組錄取人數如下表：

各組報名人數	錄取人數
1-10 人(含 10 人)	1 人
11-50 人(含 50 人)	3 人
51-150 人(含 150 人)	6 人
151-250 人(含 250 人)	8 人
251 人以上	10 人
備註：各分組最多錄取上限 10 人。	

(三)參賽及完賽物資

1.紀念 T 恤



2.運動毛巾(110x32cm)



3.紀念提袋(65x40cm)



4 竹田鄉特色農產品-檸檬一袋



- (四)全程馬拉松於限時 7 小時內跑完全程者，方可領取完賽證明及完賽物資，於賽後當天發送。
- (五)半程馬拉松於限時 4.5 小時內跑完全程者，方可領取完賽證明及完賽物資，於賽後當天發送。
- (六)11 公里組於限時 2.5 小時內跑完全程者，方可領取完賽證明及完賽物資，於賽後當天發送。
- (七)5 公里組於限時 1.5 小時內跑完全程者，方可領取完賽證明及完賽物資，於賽後當天發送。
- (八)得獎選手領取時，必須出示本次活動號碼布及身份證(護照)，各組得獎者限比賽當日上午 13 時 30 分結束前領取，逾時視同放棄。

七、晶片計時系統

- (一)全程馬拉松組 半程馬拉松組及 11 公里組競賽活動使用專業運動晶片計時系統處理選手成績，選手起跑時間為鳴槍時間，大會將依據鳴槍開跑時間開始計算時間記錄，並依據此時間記錄做為選手成績統計之判定。晶片未依規定裝置或遺失將不給予成績，請選手妥善裝置與保管。

(二)檢錄以晶片地墊感應取代人工劃記，未通過起跑地墊及提早起跑者成績無效，鳴槍起跑 10 分鐘後，晶片地墊感應設備將移除，超過起跑時間 10 分鐘後出發者，為安全考量大會有權限制其出發及不予計算成績。

(三)請佩戴好晶片及號碼布，未通過起終點晶片站，無感應記錄者不計成績，不發給完賽證明。

(四)未於比賽限制時間內，抵達終點完成比賽者不計成績，逾越比賽時間尚未完賽選手，請配合搭乘大會巡迴車返回終點。

(五)計時晶片無正反面的區分，請將晶片用鞋帶牢牢綁在鞋面上。

(六)本次賽會一律使用晶片，如因個人操作不當造成無成績者，本會一概不負責。

(七)晶片退還押金：

1、晶片歸還限於活動當天賽事結束前(上午 13 時 10 分前)退還押金 100 元，逾期恕不辦理。

2、無晶片者或晶片毀損者恕不退還押金。

八、注意事項：(請詳細閱讀本注意事項)

(一)衣物保管：大會將於 111 年 2 月 13 日上午 5 時起，接受衣物保管，憑號碼布寄放領取，並請於活動當日下午 13 時 10 分前領取保管物品。(大會負責衣服保管，金錢及貴重物品恕不負責)

(二)為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之防疫措施規定，民眾進入活動會場需全程配戴口罩，接受體溫量測，並用酒精消毒手部。

(三)路跑路線位於開放性道路，將依現地流量狀況機動實施交通管制，請所有參加人員務必在指定安全區間內行進，並請遵從警察及交管志工指揮，參加人員應隨時注意自身安全。

(四)活動中全程路線請依紅綠燈指示，切勿闖紅燈(嚴禁參加人員跨越雙黃線、逆向或闖紅燈，如發生意外由參加人員自行負責)。

(五)安全第一，大會裁判或醫師有權視選手體能狀況，中止選手繼續比賽選手不得有異議。

(六)比賽前若逢颱風或其他不可抗力之天災，由大會以選手安全考量，決定是否取消、擇期比賽或更改路跑替代路線，參賽選手不得有異議；如因故取消活動，報名費扣除必要已支出費用後剩餘將無息退還，大會將透過新聞媒體發佈新聞稿。

(七)參加本次活動者請注意身體健康，請慎重考量自我健康狀況，如有不適，請勿逞強，如有心臟、血管、糖尿病等方面病歷者，請勿隱瞞病情並請勿參加，否則後果請自行負責。

(八)選手聲明：本人或團體參加此次活動，在此聲明參加選手身體狀況良好，志願參加此次活動，活動中若發生任何意外事件，願意自行負責，一切責任與主辦單位無關。

(九)所有參賽選手必須佩戴大會發給之號碼布(胸前用別針別)參加比賽，未帶者裁判有權取消資格。(並請離開賽道)

(十)競賽途中選手不得由車輛或人員陪跑。

(十一)大會有權將此項比賽錄影、相片及成績於世界各地播放、展出、登錄於主辦單位授權網站與刊物上，參賽者必須同意肖像與成績，用於相關比賽之宣傳與播放活動上。

(十二)為地球環保盡一份力，本賽事秩序冊之內容將不提供選手名單，請參賽者自行至報名網站查看。

(十三)報名手續完成者(即繳費完成後)，於111年1月21日(星期五)下午5時後，不論任何理由不得要求更換人名、參賽項目、衣服尺寸或退費。

九、選手特別規定：

(一)大會為參賽選手安全及還路於民，參賽選手無法於規定時間完成比賽，大會裁判有權於限時載送點要求參賽選手必須搭乘巡迴車輛返回終點，參賽選手不得異議。

(二) 限時載送點(含波麗士警察組)：

1. 全馬超過競賽時間5小時(標準時間10:00時整)(約19k)未通過者內埔鄉公所
2. 全馬超過競賽時間6小時(標準時間11:00分整)(約30k)未通過 客家文化園者
3. 超過競賽時間6時55分(標準時間12:55分整)未通最後一個水站
4. 大會將於中午13:00撤除交通管制
5. 賽道位於開放性道路，將依現地流量狀況機動實施交通管制，請所有參賽跑者務必在指定安全區間內行進，並請遵從警察及交管志工指揮，參賽選手應隨時注意自身安全。

(三)大會如宣佈比賽結束，即關閉晶片計時，不發放完賽證明。

(四)大會將於111年2月13日(星期日)下午13時撤除交通管制。

十、犯規罰則：(違反下列規定者，以取消比賽成績及不計入名次內)

(一)不遵從裁判引導者。

(二)未帶感應晶片、未將號碼布以別針別在胸前。

(三)嚴禁於比賽行進路線中推行娃娃車、滑行直排輪、滑板、滑板車及騎乘腳踏車。

(四)抵達終點時無大會號碼布、中途點感應成績影像或信物者。

(五)比賽進行中選手借助他人之幫助而獲利者(如乘車、扶持等)。

(六)報名組別與身份證明資格不符者。

(七)違反運動精神和道德(如打架、辱罵裁判及大會工作人員等)。

(八)嚴禁非報名者取代報名者參加比賽，代跑者及被代跑者一經查明屬實，取消比賽資格。

(九)未依照大會公告路線完成跑完全程者。

(十)當日補發晶片選手，只計算成績，不列入賽事成績排名及得獎名次。

十一、申訴方式：

(一)比賽爭議：競賽中各選手不得當場質詢裁判，若與田徑規則有同等意義之註明者，均以裁判為準，不得提出申訴。

(二)申訴程序：有關競賽所發生的問題，須於各組成績公佈十分鐘內，得向大會索取申訴單以書面提出，同時繳保證金新台幣 1,000 元整，由競賽組簽收收執聯；大會接受申訴單後以審判委員會之判決為終決，若判決認為無理得沒收其保證金。

十二、公共意外險說明

(一)依照中華民國 104 年 11 月 2 日內政部研訂發文之字號內授消字第 1040823601 號之規定投保：

公共意外責任險-承保項目	保險金額
每一個人體傷或死亡	伍佰萬元
每一事故體傷或死亡	伍仟萬元
每一意外事故財損	貳佰萬元
保險期間內最高累積責任	壹億肆佰萬元。

(二)請各位跑友們視自己跑步當日狀況量力而為，並於活動前一日做充足的睡眠及當日跑步前 2 個鐘頭吃早餐。對於現場只做必要緊急醫療救護，有關本身疾患引起之病症不在承保範圍內，公共意外險承保因意外所受之傷害理賠。

(三)被保險人因在保險期間內發生下列意外事故所致第三人體傷、死亡或第三人財物損害，依法應負賠償責任，而受賠償請求時，本公司對被保險人負賠償之責：

- 1、被保險人或其受僱人因跑步在本保險單載明之競賽路線上發生之意外事故。
- 2、被保險人在競賽路線之建築物、通道、機器或其他工作物所發生之意外事故。

(四)特別不保事項：

- 1、個人疾病導致運動傷害。
- 2、因個人體質或因自身心血管所致之症狀，例如休克、心臟症、糖尿病、熱衰竭、中暑、高山症、癲癇、脫水等。對於因本身疾患所引起之病症將不在保險範圍內，而公共意外險只承擔因外來意外所受之傷害理賠。
- 3、選手如遇與跟第二項所述之疾病之病史，建議選手慎重考慮自身安全，自行加保個人人身意外保險。

十三、醫療保險規劃

(一)、本會依據教育部體育署為維護路跑活動參與者(以下簡稱參與者)之醫療安全規定如下
主辦單位應在起(終)點設置醫療站，沿途設置救護站，並訂定緊急救護應變計畫；其設置方式如下：

1. 參與者在二千人以下者，醫療站應至少配置醫護人員二人、救護技術員(EMT)一人、救護車一輛及自動體外心臟去顫器(AED)一臺；活動人數每增加二千人者，應至少增加醫護人員（或救護技術員）二人、救護車一輛及 AED 一臺。
2. 救護站應配置緊急醫療救護人員（以下簡稱救護人員）、救護機動車及 AED，救護站之配置數量與地點，以事故發生後三分鐘至六分鐘內，救護人員、救護設備等得以抵達或投入事故現場處理為原則。
3. 主辦單位應將緊急救護計畫送場地或道路管理機關審核，路跑活動跑道應預留安全通道，供救護車或救護機動車之通行。

(二)、新冠肺炎防疫措施

1、基本規定本次賽會將進行防疫控管，並請所有人員落實自我健康狀況監測，如有下列事項之一，建議勿前往會場，大會也得拒絕其參與比賽：

- (1)持有衛生主管機關或檢疫人員開立之「居家隔離通知書」、「健康關懷通知書」或「自主健康管理通知書」。
- (2)開賽前 14 天內有以下身體不適症狀：發燒($\geq 38^{\circ}\text{C}$)、呼吸道症狀、嗅、味覺異常或不明原因之腹瀉。
- (3)開賽前 14 天內有出國史。
- (4)開賽前 14 天內有接觸到「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之疑似或確診病例。
- (5)拒絕配合大會健康監測與管理者。

2、為避免群聚感染風險，本活動將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建議，相關規範將隨時公告於活動官網，活動期間亦需依循現場工作人員之進、退場指示。

3、會場入口將進行體溫量測及手部酒精消毒，額溫 ≥ 37.5 度、耳溫 ≥ 38 度為發燒判定標準，倘有發燒或其他呼吸道症狀者（如劇烈咳嗽、呼吸急促等）不得進入會場，當日亦不得參賽，並依防疫相關準則及通報流程處理。

十四、大會免責聲明

(一)大會承辦賽事一定會恪忠職守不負跑者所託，將所有可能危及賽事舉行、跑者安危的風險降到最低。在公共意外險的保護傘下，選手因為任何原因受傷、財務損失或死亡者，皆不得向本活動所有相關單位、人員要求任何形式的賠償。意外發生時的求償對象應是公共意外險的承保公司，並強烈建議自行加保。

(二)選手一旦報名，視同同意本次賽事簡章的所有規定。如因天氣等不可抗力因素所迫，大會得考量安全等因素將活動取消、延期或調整賽事路線，若取消賽事，報名費扣除必要已支

出費用後剩餘將無息退還(不含轉帳及其他作業相關手續費)。

(三)退費範圍僅限於報名費用，選手因為參與本活動所衍生的費用皆與主辦單位無關。選擇參與活動的方式由選手自由選擇，大會沒有配套強制跟報名費用一起綁定，故就無須賠償選手因自由選擇而造成的成本支出。

(四)活動舉辦前一周內，將密切注意氣象局公布之氣象如預報賽會當日如遇海上、陸上颱風警報、地震等天然災害，或空氣懸浮微粒指數超標等不可抗力之非人為因素和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建議執行辦法，主辦單位為考量參賽者之安全，有權宣布取消、延期或調整賽事路線，恕不退還報名費。

活動若有未盡事宜或最新訊息時，將隨時公布於大會報名網站。

十五、個資法及肖像權

(一)個資法：參加者同意接受主辦單位或活動合作單位發佈或傳達給各參賽者活動相關訊息，此一傳達之行為並不違反個資法。

(二)肖像權：大會有權將比賽之錄影、相片及成績於世界各地之各類媒體播放、展出、登錄與刊物上，參賽者必須同意肖像與成績，用於與本活動有關之宣傳與播放活動上。

(三)若不同意上述兩項事項，請勿報名參賽。

十六、本競賽規程如有未盡事宜，得由大會修正後公佈之，並不另行逐一通知。